



2022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3230101 昌黎县职业技术培训中心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项目名称		下达2021年学生资助中央补助经费（免学费）		项目级次	本级	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3昌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
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.000000			到位数	1.000000		执行数	1.000000		10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.000000	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.000000		
	其他	0			其他	0		其他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确保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免学费政策顺利实施，保证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开展。					确保了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免学费政策顺利实施，保证了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开展。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									
产出指标（50）											
效益指标（30）	数量指标	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人数	享受免学费补助学生人数	10	>=	100	人	46人	未完成	5	
	质量指标	专任教师比率	专任教师数量占教职工总数的比率	10	>=	80	%	80	完成	10	
	时效指标	招生计划按期完成率	招生计划完成率=实际招生人数/计划招生人数	10	=	100	%	80	未完成	8	
	成本指标	免学费配套标准	符合条件的学生足额享受国家的资助政策	20	=	2000	元/生/年	2000元/生/年	完成	2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		
存在问题：1、绩效评价人员匮乏，绩效意识薄弱，专业能力不足。2、绩效目标管理不规范，设定不完整。3、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不完整，实用性差。原因：1、绩效评价人员大部分是由财务人员兼职，时间和精力分配不足，技术支撑力量不足。2、部分绩效目标的设定较为空洞，指标没有细化量化，可衡量性不强。3、绩效指标定性指标多，定量指标少，导致效益指标软化，评价标准全凭主观判断。整改措施：1、加快基层队伍建设，提高绩效意识和管理人员水平。2、强化绩效目标管理，按照具体、可衡量、关联可细化、实现可达到的原则科学设定绩效目标。3、建立全面、统一的绩效指标体系，规范绩效指标设计方法。											
填报人： 韩卫峰 联系电话： 2022035											
说明：											
<p>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 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：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</p> <p>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</p> <p>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</p> <p>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</p> <p>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</p> <p>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</p> <p>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</p> <p>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</p> <p>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</p> <p>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指标值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</p>											